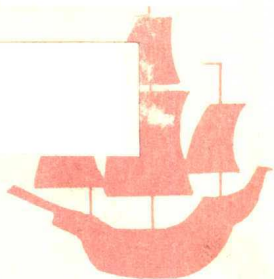




宋安群 译

俄罗斯情歌选



域外诗丛

俄罗斯情歌选

宋安群 译
王庚年 校

• 域外诗丛 •

俄罗斯情歌选

宋安群 译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人民出版社发行 桂林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11.25 插页2 字数196,000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850册

ISBN 7-5407-0340-7/I·256

定 价：3.75 元

• 译本前言 •

男女情爱的心态画卷

宋 安 群

我愿我译的这部书象一艘小船，把读者载进俄罗斯情歌的海洋，去观赏那一幅幅色彩斑斓的男女情爱的心态画卷。

情歌是口耳相传、能唱易诵的爱情诗篇。

千百年来，在俄罗斯的大地上，人民群众口头创作、传播了浩如烟海的爱情歌谣，留下了难以数计的熠熠闪光的珍品。

俄罗斯文人们受到了民间情歌的熏陶和滋养，他们中不少人自觉地追求民谣的风格，创编了大量的情歌，充实了民歌的宝库。

普希金、莱蒙托夫、涅克拉索夫等文坛巨擘和许多俄国作家，都一往情深地醉心于民间情歌的学习与研究，创作过不少民歌体的爱情诗篇，给民谣

注入了新鲜的血液。

本集中，普希金的《丈夫老，丈夫恶》这么写道：

丈夫老，丈夫恶，
对我火烧又刀割，
刀割火烧我不怕，
心一横下奈我何！

.....

刀割我，火烧我，
我什么也不对你说，
丈夫老，丈夫恶，
你不知我爱的是哪个！

一个青年女子在不幸的婚姻中挣扎、反抗，性格刚烈，幽怨深深，一种伤感的揶揄、恶意的谐谑从心底倾吐出来。通篇语言朴实明快，呈现出鲜明的歌谣色彩，是深得民歌三昧的篇什。

又如莱蒙托夫的《渔夫好快活》，通过尸身化成的一丛芦苇的自述，讲述了一个姑娘悲惨的命运：

我原是姑娘，
生得很漂亮，
跟着后娘住，

好花不能放。

后娘的儿子是一个鱼肉乡民的色狼，把魔爪伸向了姑娘——

他向我求欢，
怎能答应他。
他送钱给我，
送我我不拿。

后来他终于对姑娘下了毒手——

无辜受他害，
刀捅我胸膛，
挖坑把我埋，
葬我在河旁。

从取材、语言运用到叙事手法，全然是民间情歌的风格，具有强烈的人民性。

文人们在研究、学习民间情歌的同时，创制了新的情歌，这些情歌一经谱成曲子传诵传唱，便使人耳熟能详，成了新的口头文学作品，为民间文学的宝库增添了新的瑰宝，把俄罗斯情歌的思想、艺术水平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

这本《俄罗斯情歌选》就是由民间情歌和文人

情歌两部分组成的。它们或抒情或叙事，或质朴或严谨，都相映交辉、相得益彰，反映出了俄罗斯情歌内容丰富多彩，形式多种多样、民间歌手与文人共同创制的独特面貌。

正如一切民间歌谣一样，俄罗斯情歌，不论是民间情歌，还是文人情歌，都兼具易于诵唱的特征，其结构、语言、韵脚等等，都有十分强烈的歌唱性。

夜夜盼等情郎，等来我的太阳，
勇士啊，勇士啊，等来我的太阳，
等来我的太阳！扑到你的身上，
勇士啊，勇士啊，扑到你的身上，
扑到你的身上，双手紧抱不放……

——《深夜我还独坐》

每一句都重复三次，与“勇士啊，勇士啊”的衬词相间，重迭复沓，有一种一唱三叹，回肠荡气的音乐感，显然是一首入了曲的情诗。

又如：

结婚年岁已到了，
该给光棍说门亲。

啊，把火烧旺，唱下去！

该给光棍说门亲。
讨个老婆要般配，
把她供在热炕上。
啊，把火烧旺，唱下去！
把她供在热炕上。
用粥把她来喂饱，
用奶把她来灌倒。
啊，把火烧旺，唱下去！
用奶把她来灌倒。

——《沿街走来一青年》

虽然看不到曲谱，从其结构却显然可见一种领唱、合唱的曲体。一人领唱，众人合唱帮腔，合唱中用插入语和重复句承上启下，如此往复回环地唱下去，是一种长歌的格局。从诗中我们还可以想象，人们正围坐在篝火边，有唱有和，这不正是民间情歌创作、传播过程中的集体性和吟唱性的体现吗！

集子中的情歌，除具备强烈的歌唱性之外，在语言和结构上，亦具有多种色彩。单以迭句的变化来说，就有句子完全重复、在变化中重复、多次重复、以顶真的方式重复等。帮腔（或合唱）的插入部分，有与主唱者唱的事情紧密相关的，也有毫不关联的。其押韵有一韵到底的，亦有韵脚多变的。其音步的抑扬，有按一定格律的，亦有不按格律

的……形式上显现出一种色彩纷呈、婀娜多姿的面貌。

男女两性的情爱，是人类自身繁衍的需要，是男女两性互相肯定、互相愉悦的需要，是男女两性精神互补的需要。

人们尽可以从情歌中去挖掘其在民俗学、文化学、地理学、社会学、人类学、语言学、宗教学甚至生态学、经济学、哲学等等学科中的价值，但是，情歌之所以成为情歌，它首先还是人类两性情爱的心态反映。

男女两性的情爱，具有崇高、甜蜜、温柔、专一的美，但又包含有痛苦、哀怨、排他、独占等感情，甚而至于会由于情爱带来嫉妒、怨恨并导致情死和仇杀。一部完整的情歌集，应该充分表现情爱中的愉悦和颤栗，才能说是比较全面地反映了男女两性在情爱中的心态。

这本《俄罗斯情歌选》正是这样一部色彩斑斓的男女两性情爱的心态画卷。

集子中收入的都是十月革命前的情歌。其中反映相思的的忧烦，失恋的哀愁，婚姻失意的痛苦，私奔、偷情的喜悦与惶悚的诗篇，几近一半。也许生活中人们往往对爱情抱的期望太热烈、太执著，对爱情的憧憬太壮丽、太美好，对灵与肉的结合企盼得太热切了，而世间男女的情爱，却并不总是双方

都能如愿，也并不总是互相能够迅即契合的。因而，在心灵互相呼唤、互相探索的过程中，不免产生一种甜蜜的痛苦、自寻的忧烦、甘愿的苦恋，或失意的悲伤、离异的忿怨……而这些感情往往使人感到持续得那么悠长难耐，以至铭刻于心，永生不忘。这或许正是世间的情歌中，吟诵痛苦的比吟唱欢乐的为多的原因之一。另外，男女情爱生活，不能脱离社会生活、物质生活而存在，婚姻亦不能超脱时代的各种规范。俄罗斯的普通男女们所处的社会环境、自然环境、生产条件，显然不能给他们的爱情、婚姻带来更多的如意的欢乐，他们或是在理想的彼岸遥慕，或是在苦难的情海中挣扎，而他们又是敢于并善于坦直地抒发自己胸臆、宣泄自己感情的民族，于是，反映情爱中忧烦、痛苦、哀愁的篇章在俄罗斯情歌中大量地存在，也就不是什么令人稀罕的事了。

情爱的心态形形色色，反映在情歌里也形形色色。而为了祖国的自由（或更狭义些说，为了某个民族的利益），将生命与爱情都舍弃的献身行为，常常是情歌里热情而毫无保留地讴歌的对象。因为这种行为往往有一种悲壮、宏伟的力量，能净化人们的心灵，将人引入一种高尚的境界。《有一个哥萨克》写一匹老马向它的女主人叙述男主人的遭遇道：

我的男主人
在乌拉尔江滨，
在乌拉尔江滨，
另娶了个女人。

他新婚的妻子
是他的军刀；
是一颗子弹，
催他去成亲。

一滩热血
点缀了婚礼，
湿润的大地妈妈，
接纳了他的尸身。

在爱情、婚姻、家庭与战争中作出了选择，勇赴沙场并为之献身的精神在这里得到了高度褒扬。这位哥萨克与军刀的不解之缘，最后竟成了他的归宿，这该是一种英雄主义吧！一个民族，倘若缺少这种英雄主义，该是多么可悲！这首诗有一种壮烈的崇高美。

在旧俄罗斯，普通的男女青年受着沉重的封建枷锁的束缚和宗教制度的压抑，私奔往往是一种积极的反抗行动。一旦有人摆脱了桎梏和压抑之后，是何等的自豪、欢欣、喜悦和激动啊！

我们的结合不在教堂，
不行婚礼，不用烛光，

.....

这一夜天空和大地
通宵设宴丰盛；
暗红的浓云
款待殷勤；
森林的树木
开怀同饮；
古老的栎树
醉得倾身；
雷暴高兴得
欢叫到天明。

——《我们的结合不在教堂》

物我合一，谐同欢庆，得到解脱的轻松，获得自由的自豪，终至结合的狂喜，溢于言表，是一首冲破封建樊篱自由恋爱的凯旋曲。

男女的情爱，太令人沉醉了，有时，它让人全身心地投入，深陷其间而不可自拔，即使失恋，却仍然一如既往地情深意笃，由此，产生了多少怨女痴男——

到那时我才会把他忘，——
除非双腿筋骨碎，

除非双臂已硬僵，
除非黄沙蒙瞎眼，
除非寿板盖胸膛……

——《大雾茫茫遮艳阳》

真是与中国古诗的“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有异曲同工之妙。爱之既切，怨之也深，坚心执意如此，痴情如此，专一如此，谁能获取这个女子之爱，还敢说不是有福！

倘有人不了解、不珍视、不接受这般执著专一的爱，反而要去蔑视之、背叛之，那么，这个人该受诅咒了——

要是你不顺路来，
你不顺路来辞行，
只要一走桥边过，
过河必挨往下沉，
只要一走激流过，
激流淹你呛又昏……

——《在河边，在桥边》

要是你去另嫁人，
戒指变石大祸降！

——《不是雄鹰在天上飞翔》

山盟海誓，常常与恶毒诅咒是亲兄妹。情人们相爱，太强烈、太热切、太自私，所期望达到的契合程度又是那么苛严，几乎企求间不容发。而两心难相知，两情恐相离，往往带来相互间的不信任。因而，在两情缱绻、恋如胶漆之时，在情人们的绵绵情话中竟会出现诅咒，自然就不是不可理解的了，我们还可以视之为恋情曲中的一组和谐的和弦呢！

在那种年代，要争得公开的恋爱自由，是多么的不容易！多少情人为了正当相爱，不得不偷偷地来往；多少被迫成婚的男女，过着“偷情”的生活：

要是星星过于明亮，
你别担心，别害怕，
我会把斗篷给你披上，
谁也不会觉察。

万一巡夜人叫住我们，
我们就说自己是哨兵，
如果问到你跟谁在一起，
你就说跟自己的弟兄。

——《窗户内的暗影里》

热情、单纯的青年恋人，已开始耍弄小机巧，向狡诈迈开第一步了！也许有人要指责他们。依我

看，还不如去多指责那个造成人身不自由、压抑正当爱情生活的不合理的社会制度和受愚昧横蛮的宗教法规影响的世俗民风呢！

男女之情爱，其萌生出自天然，任什么力量也难以阻遏；爱火一经燃烧，光焰炽烈得常令人头昏目眩。这种情境，有时却把人推到了从善或从恶的岔路口；这时，善与恶，爱与仇，只有咫尺之遥，一纸之隔。一些情死仇杀的惨剧，就是在这样的情境中演出的——

我只身闯入她隐蔽的卧房，
亚美尼亚人跟贱货正寻欢尽兴。
我眼喷怒火，把马刀一挥，
风流鬼还来不及中断接吻。

.....

从她头上我扯下黑色披巾，
用来把利刃上的血迹擦净。

——《一看见黑色的披巾》

这是一桩由情爱的独专转化为嫉妒，由挚爱转化为深仇的血腥情杀。爱化为恨，全然由强烈的独占、排他的自私心理引起。在两性关系已完全排除了生殖需要，并且已不能使双方在精神上得到互补、在生理上得到互悦，即双方关系的完全破裂不可弥补之后，第二者的负心，第三者的介入，该如何

评价，至今仍是一个见仁见智的热门话题。在普希金的那个时代，“我”用刀剑解决了争端。然而，“剪不断，理还乱”——

从此我再也没享受过销魂之夜，

从此我再也吻不到迷人的眼睛。

一看见黑色的披巾，我就象个狂人，

悲怆折磨着我冰冷的灵魂……

——《一看见黑色的披巾》

在令人惊骇的血淋淋的情杀之后，“我”毕竟没有得到解脱，反而陷入了精神变异、自谴忧郁之中。然而，又去哪里找来一把能斩断纷乱如麻的情结之利剑？人的感情一旦被纠结进此类复杂的心绪之中，不发疯者，堪称铁胆石心！

不合理的社会常带来不合理的婚姻，在不合理的婚姻中，尤又以女性最为不幸，纵使出身高贵者，亦不能幸免。《几只尖头的船儿》中，一位叫斯津卡的哥萨克领袖劫掠了一位波斯公主，在新婚之夜，喝得醉醺醺地泛舟河上，伙伴们向他开玩笑，发生了小口角，他马上说：

“伏尔加，俄罗斯的河流，

伏尔加——亲爱的母亲！

你还从来没有得到过呀

顿河哥萨克带回的礼品！

“为了这些好汉们
不再争吵闹纠纷，
伏尔加，亲爱的母亲，
就请你接纳这个美人！”

他手臂一扬，
一只手托举起波斯美人，
向船外一扔，
扔进了波涛翻滚的河心！……

这位波斯公主，就这样被新婚的男人象扔一块木柴，扔一颗石子，扔一根小草那样，扔进了河里！这里凝聚了诗人多少血泪的控诉和忿懣的沉思！大男子主义的蛮愚豪勇，灭绝人性的不智之举，理应受天谴、地谴、人谴。

在男女两性情爱中，最带野蛮色彩的要算是那种屠杀劫掠的“爱情”了。《我的美姑娘》即是这种行径的写照。

我和守门人，
看守楼门廊，

……………

我要除掉他，
不须费时光。
话还不及讲，